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高瑄俾

電話：02-7712-9035

Email：hpkao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0500703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環署水字第1050038631E號函、公告附件、環署水字第1050038631號函公告、環署水字第1050038631號函、公告修正總說明

主旨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「應以網路傳輸方式辦理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與許可證（文件）之申請、變更或展延，及檢測申報之對象與作業方式」業經該署於105年5月19日以環署水字第1050038631號公告修正，並自即日生效，檢送公告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署105年5月19日環署水字第1050038631E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告已載於該署網站環保法規網頁(網址：<http://ivy5.epa.gov.tw/epalaw/index.aspx>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電子章
105/05/24
12:09:17

